

#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志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编

一九九一年八月

#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辑人员

局志编纂领导小组组长：罗正谦

副组长：刘正华

成员：梁自能

主修：罗正谦  
主审：

主笔：梁自能

参加搜集资料人员先后有：胡天喜、李代珍、谢雍、  
顾晓阳、谭锋、龙勇

校对：梁自能

陈文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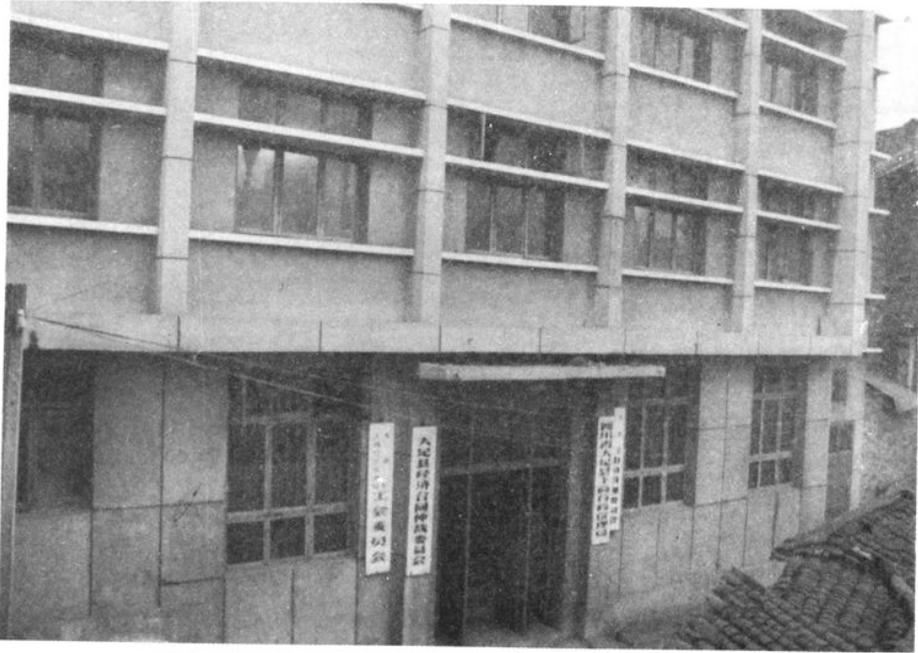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全体同志合影 1990.12.4



图为局长及编志领导小组成员合影：现任局长黄定鉴（中）副局长陆学清（右一）组长罗正谦（左一）副组长刘正华（左二）成员梁自能（右二）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志》修志办公室成员合影。主审罗正谦（前排中）副组长刘正华（前排左）  
主编 梁自能（前排右）资料搜集李代珍（后排左）谢雍（后排右）



上图：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 正面



下图：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 侧面



上图：龙岗镇工商行政管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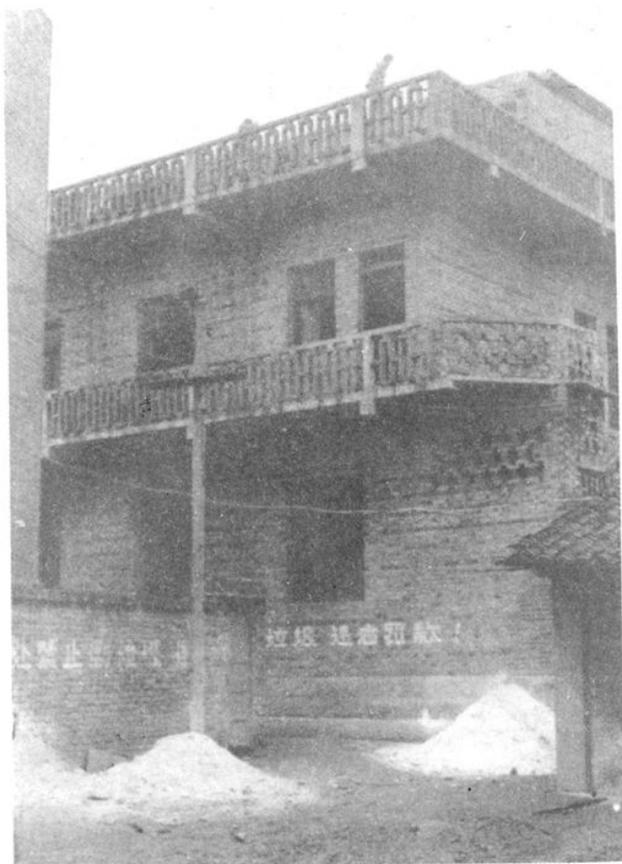
下图：双塔工商行政管理所



上图：中教工商行政管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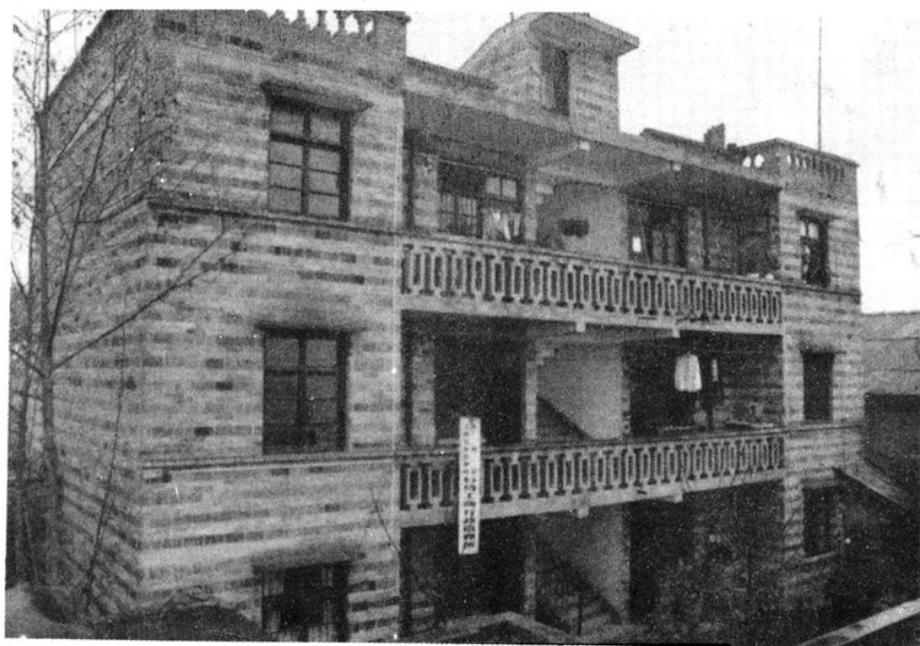
下图：三驱工商行政管理所



上图：龙水工商行政管理所



下图：龙水五金市场管理所



上图：石马工商行政管理所



下图：万古工商行政管理所



图为珠溪工商行政管理所



上图：邮亭工商行政管理所



下图：铁山工商行政管理所



图为宝顶工商行政管理所



# 序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光荣传统。其目的在于记述历史，保存和积累资料，立于后世。编修《工商行政管理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使我们能“前有所稽，后有所鉴”。在县府的领导下，在县志办的指导下，我局于一九八五年六月成立了编志领导小组，抽调人员，成立办公室，随即开始汇集整理资料工作，并在占有丰富资料的基础上进行了编写。

工商行政管理主要是用行政方法以对各经济主体间经济联系活动的监督为核心实施管理，它是国家宏观经济间接行政控制体系的组成部分。建国以来它对各项经济活动、加强间接宏观控制，间接搞活微观经济、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查处违法活动、以及支持生产、促进流通、维护国家计划、促进对内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实行开放、保证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健康发展等方面，作出了突出的贡献。但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经历各种阶段，受到过极左路线的干扰，出现过曲折和失误，有起有伏，有经验也有教训，用志书的形式将它反映出来，为各级领导提供决策的现实依据。因此，完成工商行政管理的修志任务，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经过五年半的时间，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导思想，坚持实事求是、系统搜集、整理资料，认真研究，取其真的史实。在编写中坚持了“详今略古”的原则，较全面、系统、真实地记叙了各个历史时期，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工商行政

管理工作的发展和变化情况。使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溶为一体；并从“管”的角度突出了不同历史阶段的特点反映了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一本较好的工商管理资料书。具有图文并茂，资料翔实，记述较为全面的优点，且基本符合志书体例，它是工商行政管理人员的必读之书。

本志在编写中，得到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和热忱帮助，在此深表谢意！由于编者经验有限，有的资料搜集也不全，因此遗漏难免，谬误亦有之，恳切给予批评补正。

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调研员  
局志编修领导小组组长

罗正谦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 凡 例

一、《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用新的观点，新的体例，新的材料，新的方法，实事求是地，全面系统地记述大足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内容，除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外，正文共十一章，即建置沿革、党群组织、集市贸易管理、查处投机违法活动、工商企业登记管理、个体经济管理、商标管理、广告管理、经济合同管理、职工教育、附录、附录中，为反映各个历史时期的重要资料，将本县政府及省政府发布的有关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布告全文录后，以资查阅。

三、本志上起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下至1985年，个别史实亦追溯至清朝，以便保存史料。

四、本志体裁，采用记、志、述、图、表、录并用，以志为主，文字表述，一律用语体文，记述体。

五 历史记年：均按各个历史时期沿用年号，并在括号内注明公元年号。

六、地名，一律按记述事物的当时地名，在括号内注明今地名。今地名则用县政府1981年公布的名称。

简化汉字以1964年《汉字简化总表》为准，标点符号以《新华字典》附录所列用法为准。